



# 关于临沂市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临沂市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临沂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提交临沂市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在中共临沂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十九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以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为主线，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在此基础上，全市财税改革发展取得新成效，“四本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据快报统计，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11.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2%，比上年增长9.3%，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408.2亿元，收入共计720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9.1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9%，比上年增长8.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务还本及结转下年支出等80.9亿元，支出共计720亿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0%，比上年下降19.1%，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市级下放收入上解、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上年结转收入等459.8亿元，市级收入共计479.9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3.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5.2%，比上年增长31.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补助县区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下年支出等356.1亿元，市级支出共计479.9亿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情况：教育支出14亿元，完成预算的180.4%，增长42.5%，支出增长较快主要是教育基础设施一次性投入较多，加上市对下教育转移支付20.2亿元，支出共计34.2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4亿元，完成预算的106.4%，增长2.9%，加上市对下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23.2亿元，支出共计33.6亿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3.6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1%，增长 287.2%，支出增长较快主要是从 2018 年起居民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中央和省补助由县级支出改列市级支出，加上市对下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转移支付 4.9 亿元，支出共计 38.5 亿元；农林水支出 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73.2%，下降 28%，支出下降主要是由于上级转移支付减少，加上市对下农林水转移支付 29.1 亿元，支出共计 31.9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11.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增长 5%，加上市对下交通运输转移支付 7.6 亿元，支出共计 19.5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85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2%，下降 9.6%，支出下降主要是由于上级转移支付减少，加上市对下科技转移支付 1.2 亿元，支出共计 2 亿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8.7%，下降 27.9%，支出下降主要是上年使用新增债券安排沂蒙革命纪念馆基建支出抬高了支出基数，加上市对下文化体育与传媒转移支付 6139 万元，支出共计 3.2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56.7%，下降 16.4%，支出下降主要是由于上级转移支付减少，加上市对下节能环保转移支付 6.4 亿元，支出共计 7.9 亿元；金融支出 5 亿元，增长 4075.1%，支出增长较快主要是向市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市财金集团注资，用于支持全市新旧动能转换和实体经济发展，加上市对下金融转移支付 321 万元，支出共计 5.1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90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增长 30.8%，加上市对下住房保障转移支付 11.7 亿元，支出共计 12.6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308.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3.2%，比上年增长47.8%，加上调入资金、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113.5亿元，收入共计422.3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366.4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8.9%，增长49.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专项债务还本以及调出资金等24.1亿元，支出共计390.5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31.8亿元。

2018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38.8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8.2%，比上年增长28.8%，加上调入资金、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108.7亿元，收入共计247.5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126.6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9%，增长26.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支出、补助县区支出、专项债务还本以及调出资金等89.2亿元，支出共计215.8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31.7亿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6361万元，完成预算的137%，增长77.4%，加上上年结转收入1128万元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4926万元，收入总计1.2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1亿元，完成预算的241.5%，增长31.5%，加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999万元和结转332万元，支出总计1.2亿元。

2018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0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1.5%，增长50.1%，加上上年结转收入1128万元及上级转移

支付收入 4926 万元，收入总计 1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下降 47.4%，加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4926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807 万元和结转 332 万元，支出总计 1 亿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市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八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不含上级补助收入和下级上解收入）313.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2.8%，比上年增长 25.9%。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不含上解上级支出和补助下级支出）264.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2%，比上年增长 11.4%。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314.7 亿元。

2018 年，市本级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六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0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1%，增长 19.1%。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6.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6%，增长 8.3%。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112.8 亿元。

#### （五）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经济开发区、蒙山旅游度假区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9 亿元，支出完成 6.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700 万元，支出完成 2.1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1 亿元，支出完成 2 亿元，累计结余 8.7 亿元。

2018年，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9亿元，支出完成12.5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8786万元，支出完成3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5.7亿元，支出完成2.9亿元，累计结余12.3亿元。

2018年，临港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5亿元，支出完成10.2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4555万元，支出完成4.6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8亿元，支出完成3.2亿元，累计结余3.3亿元。

2018年，蒙山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716万元，支出完成3.8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361万元，支出完成1.1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4亿元，支出完成1.2亿元，累计结余8290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预算执行数据是初步汇总数，2018年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可能变化。届时，我们将按照规定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六）市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过去的一年，各级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深入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依法加强收支管理，加快推进财税改革，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1. 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力度大、措施实。**紧紧扭住新旧动能转换这一统领全市发展的“牛鼻子”，加快完善财政体制、创新财政政策、集聚财政资源，为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一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抓住中央和省支持新旧动能转换、扶持优势产业集群等机遇，加大对上汇报和争取的力度，全市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和

各类专项资金 285.2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6 亿元。其中：成功争创首批全国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三年将获中央补助 6 亿元；朱家林田园综合体项目列入国家级试点，三年将获中央补助 2.1 亿元；尹家峪田园综合体项目列入省级试点，三年将获上级补助 4080 万元；工程机械产业集群、医药生物产业集群分别被命名为省级支柱型产业集群、省级先进制造业集群，获得上级扶持资金 3500 万元，等等。

**二是，创新财政扶持措施。**结合落实省“1+5”财政政策，制定出台转移支付分配挂钩、“飞地”项目税收分享、产业集群奖励、领军企业奖励等一系列调控政策，市以上共兑现扶持资金 5.5 亿元。扶持临沂至俄罗斯中欧班列双向互开，获批全省中欧班列枢纽节点城市，打通了沂蒙革命老区发展中欧国际贸易的大通道。落实“企业上云”补贴，推动云计算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进一步培育壮大了新技术、新产业。投入专项资金，积极扶持商城建设发展，支持跨境电商、海外仓、边境仓建设，引导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巩固扩大了临沂商贸优势。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设立和运作，积极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向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领域。

**三是，扎实推进减税降费。**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将增值税 17%、11% 两档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将工业和商业小规模纳税人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标准由 50 万元、80 万元统一上调至 500 万元，对部分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予以一次性退还。加大企业所得税优惠力度，将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提高到 100 万元，将 75% 加计扣除的政策适用范围由科技型中小企业扩大至所有企业。落实支持新旧动能转换和民营经济发展的税收政策，将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普降 20%、高新技术

企业再减半征收，下调印花税、车船税税额标准，其中仅城镇土地使用税一项每年为企业减负 4.5 亿元。进一步精简收费基金项目，2018 年取消停征 1 项涉企保证金、2 项行政事业性收费，每年为企业减负 2.3 亿元。设立 85 个涉企收费监测点，聘请 34 名涉企收费监察员，监督各项收费政策执行情况，确保了降费政策落实到位。

**2. 财政运行稳中有进、趋势向好。**面对错综复杂的财政经济形势，从年初开始就紧抓财政收支管理不放松，有针对性地采取一系列措施。**收入方面。**在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利用大数据手段进一步完善税收保障机制，依法加强税费征管，切实把财政收入增长建立在坚实、稳固、可靠的基础上。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11.8 亿元，增长 9.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64 亿元，增长 1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到 84.7%，高于去年 4.9 个百分点，高于全省 9.2 个百分点，税收比重居全省第 1 位；主体税种完成 151.2 亿元，增长 13.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到 48.5%，高于去年 1.6 个百分点。**支出方面。**大力压减“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为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落实提供了有力保障。进一步加快支出进度，前 11 个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预算的 96.3%，超过时间进度 4.6 个百分点。按照“逐条排查、摸清底数、细化分类”的原则，盘活各类财政存量资金 90.6 亿元，资金运转效率进一步提升。完善财政投资评审、政府采购制度，全市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4364 个、评审金额 263.2 亿元，审减资金 19.9 亿元，审减率 7.6%；政府采购额达到 83.9 亿元，节约资金 6 亿元，节支率 6.7%。扎实推进财政监督，先后



组织扶贫资金、财经纪律等各类专项检查 5 次，进一步规范了财政资金使用。**政府性债务方面。**按照“摸清底数、遏制增量、化解存量、严格审批、强化问责”的总体思路，加快健全政府举债融资和风险防控机制，持续保持高压监管态势，从严整治违规举债行为，确保了政府性债务总体风险可控。通过省政府发行政府债券 175.5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64.2 亿元，置换债券 111.4 亿元，全市符合条件的存量债务全部完成置换，进一步优化了债务结构，减轻了政府偿债压力，降低了融资成本。

**3. 民生事业投入加大，民生政策扩面提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达到 516.7 亿元，占全市财政支出的 80.8%，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1.8 个百分点。**一是**，支持脱贫攻坚。投入财政扶贫资金 22.4 亿元，其中落实专项扶贫资金 10.6 亿元，为脱贫攻坚提供了有力保障。设立金融风险补偿金 1.9 亿元，引导信贷资金支持脱贫攻坚，累计发放扶贫小额贷款 63.6 亿元，受益贫困户 14.9 万人次。扎实推进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建设，实现了扶贫资金全过程实时监控、流程追溯和智能检索。**二是**，支持乡村振兴。研究制定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意见，将市级涉农资金全面整合，设立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全部切块分配到县区使用，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了资金保障。支持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进一步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大力发展农业“新六产”，扶持农业龙头企业 100 家，发展田园综合体项目 30 家；支持“农安临沂”建设，市级农产品质量追溯平台初步建成，禽流感、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得到有效防治；

支持“绿满沂蒙”行动，新增造林面积 15.8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22.8%；实施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新改建“四好农村路”4974 公里；建设“美丽乡村连片治理”试点村 112 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47 个，改造旱厕 13.7 万户，扶持 127 个第一书记任职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三是，支持改善民生。落实各项民生提标政策，将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由年人均 450 元提高到 49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年人均经费由 50 元提高到 55 元，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由每人每月不低于 100 元提高到 118 元。扎实做好兜底保障，将城市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500-520 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4200 元，全市发放低保老人高龄津贴、残疾人补贴等七项社会福利补贴 2.6 亿元，发放城乡低保、医疗救助等各类救助资金 9.8 亿元。加大就业支持力度，全市新增城镇就业 12.4 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 10.5 万人。支持惠民殡葬改革，减轻了群众负担，倡树了殡葬新风。提高优待抚恤补助标准，全市发放抚恤补助资金 3.3 亿元，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逐步提高。投入教育资金 154.7 亿元，扶持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发展，落实困难学生资助政策，2919 个中小学“超大班额”班级全部化解，全面改薄任务基本完成。支持世界皮划艇冠军挑战赛、国际马拉松赛等重点文体项目，推动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丰富了群众的文化体育生活。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改造棚户区 4.9 万户、农村危房 5678 户，整治老旧小区 285.6 万平方米，有效改善了城乡人居环境。支持平安临沂建设，保持对黑恶犯罪势力的高压态势，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温比亚”台风灾害发生后，紧急拨付资金 5957 万元，优先保障

抗灾救灾和灾后重建，让群众切实感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关怀。**四是，支持环保治理。**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投入节能环保资金 12.2 亿元，为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落实空气、水、城区饮用水源地三项生态补偿机制，加大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力度，实施“工业绿动力”计划，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加强土壤污染防治，支持矿产恢复治理、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避让，打造市县乡三级环境监测网络，全市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4. 财政改革全面推进、多点突破。**深入开展“财税改革深化年”活动，有效提高了财政管理效能，我市被财政部评为全国财政管理工作先进市，获得中央奖励资金 3000 万元；蒙阴县、郯城县被省财政厅评为现代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先进县，分别获得省级奖励资金 1000 万元。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加大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统筹力度，推进财政资金跨预算类别、跨科目、跨部门、跨年度、跨级次统筹使用，增强了财政综合运筹能力。深化税制改革，环境保护税和水资源税改革平稳顺利开展，进一步强化了税收的调控作用。以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为重点，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财政监督、绩效评价管理链条，提高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完善公用经费定额标准体系，调整简化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综合定额，进一步提高了运行效率。修订完善市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简化资金拨付流程，规范资金追加程序，全面加强支出管理，进一步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推进人大与财政预算联网监督，初步建立了“事前审查批准、事中监督提醒、事后监督问责”的实时在线全过程监督模

式。依托预决算公开平台，首次按部门公开预算信息，财政透明度进一步提高。进一步优化转移支付结构，完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市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占全部转移支付比重达 75.3%，同比提高 0.4 个百分点。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在巩固市级改革成效的基础上，推动兰山区、蒙阴县启动试点，成为全省第一批实现电子化支付的县区。积极推进非税收入“云缴费”改革，开通使用微信、支付宝缴费功能，进一步满足了群众便捷缴费的需求，提升了服务质量和征收效率。

各位代表，2018 年我市财政运行状况总体良好，但也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是：受减税降费政策集中实施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刚性支出需求较大，财政收支矛盾不断加剧；受财政保障能力限制，公共服务领域还存在一些短板；全市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但个别县区债务率较高，需要密切关注、严加防范；从巡视、审计和财政检查的情况看，基层财务管理仍然存在薄弱环节，违反财经纪律的现象屡有发生，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

### （一）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采取的措施

2019 年全市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创新和完善财政调控措施，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大力支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着力激发经济发展活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压缩一般性支出，加大对重点领域支持力度，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加快建立现代财政

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积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圆满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

从当前经济财政形势看，我市新旧动能转换全面起势，积极效应逐步显现，新技术新产业快速壮大，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为财政增收奠定了良好基础。但受减收增支因素的叠加影响，2019年全市财政收支矛盾仍然比较突出。**收入方面**，部分企业经营困难较多，长期积累的风险隐患有所暴露，预计税收持续较快增长的难度相应加大；下步将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更加明显的降费措施，长远看有利于企业发展，但短期内将直接影响财政增收。**支出方面**，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各项民生提标政策等，需要大量财政资金投入，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为有效缓解财政收支矛盾，保障重点支出需要，在预算安排上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 统筹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进一步完善全口径预算体系，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对市级预算安排的部门预算当年结余一律收回；超过两年仍未使用的存量资金，年底一律收回统筹安排。健全专项资金退出机制，对一次性和到期项目、已实现预期目标的项目，不再安排预算。严格控制专项资金规模，除市委、市政府有明确要求外，原则上全部实行“零增长”。

**2. 厉行节约，优化支出保重点。**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对市直部门业务经费类项目支出在去年已压减10%的基础上再压减15%。积极优化支出结构，聚焦聚力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大政策、重要领域，重点向新旧动

能转换、乡村振兴、保障改善民生等方面倾斜。

**3. 讲求绩效，加强管理提效益。**加快构建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导向。扩大绩效目标编制范围，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基本建设类、专项资金类和业务经费类项目，全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加强评价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年度预算安排、财政资金分配、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发挥绩效评价的激励导向作用。

##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 1. 代编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综合考虑全市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和各项政策性增减因素，2019年代编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3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7%；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61.6 亿元，增长 3.5%。以上收支计划安排是预期性的，待各级预算汇总完成后，将及时报市人大常委会备案。

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收入等 392.1 亿元，收入共计 725.8 亿元。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 64.2 亿元，支出共计 725.8 亿元。预算安排是平衡的。

###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预算安排意见：**2019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0.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6585 万元，下降 58%；非税收入安排 19.9 亿元，增长 7.6%。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市本级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32.1 亿元、调入资金及市级下放收入上解 97.8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

基金 19.2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0.4 亿元，市级收入共计 490.1 亿元。

**支出预算安排意见：**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490.1 亿元。其中：（1）市本级支出 133.9 亿元，增长 8.1%，占总支出的 27.3%。主要支出科目：交通运输支出 13.4 亿元，增长 12.3%；教育支出 8 亿元，剔除上年教育基础设施建设一次性投入，同口径增长 8.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 亿元，增长 8%；卫生健康支出 40.8 亿元，增长 23.7%；节能环保支出 2.1 亿元，增长 36%；城乡社区支出 6.4 亿元，增长 39.4%；农林水支出 6 亿元，增长 114.6%。（2）市对县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292 亿元，增长 6%，占总支出的 59.6%。具体包括：税收返还 21.8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205.3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64.9 亿元。（3）其他方面支出 64.2 亿元，占总支出的 13.1%，主要包括上解上级支出以及结转下年支出等。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19 年，代编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67.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上年结转收入等 75.2 亿元，收入共计 442.5 亿元。按照“专款专用，以收定支”的原则，2019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442.5 亿元。

2019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19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75.2 亿元，可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67.1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267.1 亿元，其中：市本级支出 246.5

亿元、补助县区等支出 20.6 亿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意见

2019 年，代编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5780 万元，比上年下降 9.1%，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332 万元，可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6112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6112 万元。

2019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4312 万元，比上年增长 6.9%，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332 万元，市本级可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4644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相应安排 4644 万元。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2019 年，代编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不含上级补助收入和下级上解收入）安排 315.3 亿元，增长 0.7%，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211.6 亿元，增长 3.2%；财政补贴收入 92.9 亿元，增长 1.2%。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289 亿元（不含上解上级支出和补助下级支出），增长 9.1%，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74 亿元，增长 9.2%。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335.8 亿元。

2019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50.3 亿元，增长 0.8%，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46.6 亿元，增长 9.2%。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41 亿元，增长 11.4%，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8.6 亿元，增长 11.6%。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114.6 亿元。

#### （六）市级重点支出安排意见

2019 年，安排市直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和正常运转经费 56.4 亿元、预备费 2.5 亿元，安排对口支援西藏、新疆和重庆城口县资金 2720 万元。在此基础上，市级综合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支出 142.3



亿元，具体如下：

——安排新旧动能转换扶持资金 14.7 亿元。其中：2 亿元用于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出资；2.1 亿元用于兑现一系列财政奖励、补助、扶持政策；2150 万元用于支持招商引资；1.9 亿元用于支持临沂商城、综合保税区、电子商务、铁路物流等；4447 万元用于支持服务业发展、金融业发展、企业上市、“企业上云”等；1.4 亿元用于科技创新、人才引进培养、信息化建设等；6.7 亿元用于道路建设养护、机场建设发展、城乡公交发展等。

——安排乡村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资金 15.4 亿元。其中：10 亿元用于实施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和组织振兴，重点聚焦农业农村发展短板，支持灾后重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村级组织运转、精准脱贫、人居环境改善、集体经济壮大、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行动等；5 亿元用于生态文明建设，重点支持环保治理、惠民殡葬改革、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土地开发整理等；4086 万元用于动物疫病防治、基层农林水事业补助等。

——安排教育发展资金 2.5 亿元。其中：7680 万元用于教育均衡发展，改善办学条件；7537 万元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困难学生资助等；5795 万元用于支持学前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发展；4000 万元用于支持浙大农研院建设等。

——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2.4 亿元。其中：1.1 亿元用于社会福利救助；5153 万元用于残疾人就业创业、生活补助、护理补贴等；3134 万元用于促进就业创业；4854 万元用于优抚安置。

——安排卫生健康资金 39.4 亿元。其中：38 亿元用于居民医

疗保险补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离休费、一次性抚恤等，将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490 元提高到 520 元，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在去年补助标准的基础上，对 65-74 岁、75 岁以上老人每月分别增发 5 元、10 元养老金；1.4 亿元用于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中医药发展、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等。

——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资金 1.1 亿元。其中：7000 万元用于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旅游宣传等；4372 万元用于支持体育事业发展。

——安排社会治理和公共事务资金 4.7 亿元。其中：4305 万元用于支持安全生产、福利彩票发行等；2925 万元用于保障食品药品安全；4 亿元用于公共安全、打黑除恶、综治管理、司法救助、纪检监察等。

——安排城市建设维护资金 55.5 亿元。其中：15.1 亿元用于政府债券还本付息；6.3 亿元用于 PPP 项目付费；24.1 亿元用于道路桥梁工程、两排工程、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重点城建项目支出；7 亿元用于城市运行维护；5750 万元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廉租住房补贴、老旧小区改造等；2.4 亿元用于市级民生项目基本建设。

——安排财力性转移支付配套资金 6.6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县区“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增强基层财政保障能力。

（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经济开发区、蒙山旅游度假区预算安排草案

2019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8.8 亿元，支出安排 5.7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1000 万元，支出安

排 4.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4 亿元，支出预计 2.2 亿元，累计结余预计 10.4 亿元。

2019 年，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16.1 亿元，支出安排 11.6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8800 万元，支出安排 3.1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6.2 亿元，支出预计 3.1 亿元，累计结余预计 15.2 亿元。

2019 年，临港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5 亿元，支出安排 10.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5550 万元，支出安排 4.3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3.9 亿元，支出预计 3.5 亿元，累计结余预计 3.7 亿元。

2019 年，蒙山旅游度假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 6800 万元，支出安排 4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 1017 万元，支出安排 789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 1.4 亿元，支出预计 1.4 亿元，累计结余预计 9309 万元。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截止 1 月 14 日，市级共安排支出 6.5 亿元，主要是参照上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必须支付的本年度市级部门保工资保运转支出。

###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做好财政工作至关重要。我们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全力做好各项工作，确保圆满完成预算任务。

(一)着力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把支持新旧动能转换作为一号

工程，集中财力、用活政策、深挖潜力、释放红利，最大限度地为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支持保障，切实壮大传统财源、培植新兴财源。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大力支持先进装备制造、现代高效农业及食品加工、新材料等“十优产业”，实施“名企倍增”计划，积极培育领军企业和名牌产品，加快培植经济发展新动能。聚焦突出短板和薄弱环节，大力支持制造业、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增强市场主体活力，提升实体经济的创新力和竞争力。深化投融资机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基金运作机制，调动各方面参与基金运作、接受基金支持的积极性。加快建设基金项目库，积极向基金合作机构推介项目，更好地推动全市新旧动能转换。加力实施减税降费政策，引导企业用足用好税费优惠，充分享受政策红利。

（二）着力支持乡村振兴。围绕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总目标，积极构建财政支持乡村振兴的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乡村建设，推动田园综合体建设，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巩固发展“三农”持续向好形势。按照“能整尽整”的原则，将市级涉农资金全面归并整合，按照重点任务清单、地方财力及管理绩效等因素，全部切块下达到县区，实行目标到县、任务到县、资金到县、权责到县的“四到县”，集中财力支持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和组织振兴。充分发挥涉农资金引导作用，大力推动招商引资、政银保担合作，拓宽资金来源渠道，撬动更多的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乡村振兴领域。

（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相协调，

进一步加大民生投入力度，积极促进就业创业，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强化民生兜底保障，促进文化事业发展，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强化财政投入保障，加快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机制建设，支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全面兑现落实民生扩面提标政策，让广大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聚焦“四减四增”行动，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守住生态保护红线。加强财政资金监督管理，实施全程跟踪问效，坚决防止挤占挪用、虚报冒领现象，确保民生资金落到实处、发挥效益。

（四）着力抓好财政增收节支。健全税收保障机制，推动涉税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既严格落实减免税政策，又依法强化税收征管，努力营造公平公正的税收环境。坚持节用裕民，引导各方面厉行节约、精打细算，大力压减一般性开支，严控新增资产配置、新建信息化项目和业务经费类项目，优化支出结构，提高支出精准度，把有限的资金集中用于保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率。紧抓政府性债务管理不放松，积极争取债券发行额度，进一步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切实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确保财政稳健运行。

（五）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监督全过程，加快形成“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机制。创新完善预算管理机制，赋予部门和县区更充分的决策权和自主权。结合上级部署，积极推进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深化市级国库集中支付改革，

扩大财政授权支付范围，对市直预算单位支出原则上全部实行授权支付管理，进一步提高国库集中支付“放管服”水平。继续深化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发挥税收刚性调节作用，优化用水结构，促进水资源节约利用。扎实开展财政大数据建设，实现用数据支撑业务，用数据辅助决策，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的信息化、精准化、智能化水平。

各位代表，千钧重担在肩，自当奋勇前行。2019年，我们将坚定信心、振奋精神，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努力完成全年各项预算任务，奋力谱写新时代“大美新”临沂建设新篇章，以优异成绩向建国70周年献礼！

